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文件

皖医专〔2021〕136号

签发人：郑为超

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2021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省教育厅：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度高校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皖教秘〔2021〕375号），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以下简称《清单》）规定，现将我校2020-2021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情况以及信息公开工作的经验做法、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六个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为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通过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官网（www.ahyz.edu.cn）“通知公告”可以查看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

请联系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电话: 0551-63818200。

一、概述

2020-2021 学年,我校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和省教育厅信息公开工作各项要求, 加强组织领导, 健全工作机制, 认真贯彻《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 以下简称《办法》)的各项要求, 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为原则, 不断深化信息公开工作机制, 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积极落实《清单》要求, 按照信息公开的部署和要求, 准确把握教育事业规律和特点, 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 优化拓展招生、财务、采购、干部任免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内容, 切实保障社会公众和全校广大师生对学校事业发展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明确公开重点, 细化公开内容, 增强公开实效, 不断提高透明度, 有效提升了依法治校和办学水平, 为学校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一是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 扎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抓手。认真学习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及主管部门、业务指导部门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总体安排, 紧密结合工作实际, 切实加强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 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学校依法治校、民主办学的重要载体。积

极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不断深化思想认识，压实主体责任，创新公开方式，加强二级单位统筹联动，强化信息发布、政策解读、舆情回应和平台建设，不断提高公开实效，服务学校改革发展大局。

二是梳理总结工作成效，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机制。学校加强组织协调，严格执行《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皖医专〔2016〕109号）的规定，明确分工，压实责任，加强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确保推进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主动梳理信息公开工作成效，积极总结经验，找准问题短板，研究解决思路，在规定期限内主动公开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信息，重点加强招生、财务等领域信息公开，认真接受信息公开申请，并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办理，强化各部门工作有机联动，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及时、准确，提升信息覆盖面、到达率，确保受众能看得到、看得懂，不断增加信息公开实效。

三是多形式拓展信息公开渠道，构建畅通公开体系。学校充分发挥学校官网在信息公开方面的主体功能，同时注重全校信息公开渠道矩阵建设，实现学校官网、二级部门网站和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协同，并灵活运用新闻媒体、公告栏、宣传手册、校园广播、图书馆档案查阅等多种途径，主动向校内和社会适时公开各类信息，丰富信息含量。学校着重加强微信公众号的建设与管理，通过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安徽医

学高等专科学校记者团、安徽医专团委、安徽医专图书馆、安徽医专招生办、微语润心等多个微信公众号，进一步发挥优势，及时发布相关信息，进一步方便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获取信息。

四是强化推进落实，不断提升信息公开的督查督办水平。学校积极通过 OA 系统加强网上督办，将学校党政工作要点等根据作品内容，明确责任单位、时间节点、办结时限等，有力提升了工作成效；进一步加强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对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校长专题会等议定的事项，及时整理汇总，由相关部门安排专人对学校议定事项开展督察督办，加快推进落实。

二、主动公开情况

1. 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

2020-2021 学年，学校严格依据《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和《清单》要求，及时公开各类办学治校信息。其中，通过校园网发布信息 1451 条；推送至校外媒体宣传报道 181 篇；官方微博账号“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推送 363 期，部门微信公众号“安徽医学高等专科学校记者团”推送 40 期、“安徽医专团委”推送 341 期、“安徽医专招生办”推送 89 期、“微语润心”推送 150 期；官方微博推送 71 期。从阅读量看，微信平台的传播力占据绝对优势。尤其在招生季、毕业季、开学季等重要时间节点上，微信平台已经成为极重要的信息发布与交互舆论场。

2. 主动公开信息的内容

学校充分利用校园网信息平台，在学校主页上设立了学校概况、机构设置、党建工作、教育教学、科学研究、招生就业、学生工作、附属医院、图书馆、校园生活等子网页，并开设医专要闻、通知公告、招标公告、媒体聚焦、部门动态、快速通道等信息栏，公布学校最新的信息，进一步方便了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依法获取最新信息。

现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汇报如下：

（1）招生信息公开

学校严格执行“六公开、六不准”的“阳光招生”政策，在官网“招生就业”专栏和“安徽医专招生办”微信公众号上，主动公开招生章程、招生计划、专业解读、考试与录取规定、考试成绩查询、录取情况及监督投诉等信息，便于社会公众获取有关招生方面信息的同时，接受公众对招生工作的监督。此外，招生办还通过现场咨询会、电话咨询热线、网络咨询平台、平台直播等方式为考生与家长提供高考咨询服务。

（2）就业信息公开

学校依托官网“招生就业”专栏和安徽省就业管理系统两大平台，同步强化QQ、微博、微信公众号、直播平台等信息平台作用，有力搭建学校、用人单位、学生三方及时准确沟通的体制机制，学校就业网打通视频双选会、省平台就业市场、校外校内宣讲会、在线招聘等多个渠道，实现信息发布日常化。

通过各项措施，将各类就业信息及时传达到毕业生手中，积极促进毕业生好就业、就好业。

（3）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

认真做好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做到财务信息公开“合规性”及“合理性”，即在合规前提下适度合理增加部分信息的公开，确保财务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果，以及信息发布的“时效性”。

学校的各项教育收费公示按照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的有关规定，均在官网上公示了高校专科生、成人及其他教育、高等教育考试（含成人高校）等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帮困措施以及举报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招标办完成物资采购126项，其中62项采用政府招标采购，64项采用校园网公开招标采购，每项采购均有招标公告及公示。

（4）干部选拔和人事师资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信息公开是信息公开工作中的重要一环，也是广大师生最为关注、关系最为密切的一项重要内容。学校党委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的要求，切实保障广大师生的知情权、参与权，将干部选拔全过程置于全校师生员工的监督之下，并注重通过信息公开栏、网络公告公开征求意见，最大程度地使干部选拔工作信息公开、透明，

将品德好、能力强、群众信得过的人选选拔到最适合的岗位上，充分推动各项工作的发展。

按照《清单》要求，主要公开了职称工作、招聘信息、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工作考核、学校教职工出国交流项目信息等。

（5）大学生奖助学金评选信息公开

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学校评选出国家奖学金获奖者14人，奖金11.2万元；国家励志奖学金获奖者384人，奖金192万元；国家助学5279人次，金额874.35万元；学校奖学金获得者1235人，奖金99.6万元；“单项奖学金”获得者15人，奖金0.73万元；中职国家奖学金0人，金额0万元；中职助学金120人次，金额12万元；“安徽光彩援疆奖学金”获得者4人，金额1.5万元；三好学生荣誉获得者201人。奖（助）学金发放情况均在学校网页、部门网页、公开栏公开。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学校共发放各类奖助学金1191.38万元。

3. 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一是通过校园网分别向校内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信息；二是召开有关会议公开学校信息和以纸质文件、通知、校内广播、公告栏、电子屏幕、会议纪要等形式面向全校公开；三是通过新闻媒体加大对学校事务的公开报道。四是设立书记信箱、校长信箱，听取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及建议；

五是通过手机短信公布会议通知、重大事件和廉政警示，成为学校信息公开和廉政建设的常态化工作。六是学校党委工作部、校团委、学生处等有关部门开通微信公众账号，充分利用新媒体，切实结合学生需求做好大学生思想引领及服务工作。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我校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是信息公开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并公开了受理程序、联系方式。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需要学校主动公开以外的办事信息，可以通过互联网、信函、传真等途径申请获取。信息公开办公室（校长办公室）收到申请后，除可以当场予以答复的外，自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实质性审查，并根据具体情况作出答复。

在依申请公开过程中，接待来电咨询信息达到 1 万余次，咨询信息主要集中在办事程序、部门联系方式、招生以及就业信息等。学校信息公开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在答复申请时，切实做到了依法有据、慎重稳妥、严谨规范。在 2020-2021 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未收取任何费用，也不存在减免费用问题。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通过多种方式，征求学校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评价和建议。2020-2021 学年，师生员工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整体较为满意，同时也提出了一些宝贵建议，主要集中在以下两个方面：

1. 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丰富信息公开内涵，使更多师生及时掌握学校事业发展各方面的信息。

2. 加快对学校各方面信息更新的速度，提升官网、官方微博和官方微信公众平台的信息推送频率。

3. 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尤其是在招生就业领域，加强直播平台的信息交互，充分借助新媒体、新渠道实现有效、迅速推广。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情况

2020-2021 学年度，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没有收到举报、投诉。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0-2021 学年，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的正确领导下，学校持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深化重点领域公开内容，加强平台和队伍建设，特别注重加强对各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如加强在信息公开中保护个人隐私工作，妥善处理好推进信息公开与保护个人隐私之间的管理等。

虽然学校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明显的进步，但与上级部门的要求、兄弟院校取得的成绩、广大师生和社会公众的期待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主动公开的意识还有待强化，个别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度还不够，工作的主动性和时效性还有待提升；二是信息公开监督考核体

系有待进一步完善；三是信息公开的形式还有待进一步丰富。基于以上问题，2021-2022学年，学校将从以下方面积极改进：

1. 持续强化主动公开意识。加强对国家和安徽省信息公开相关文件精神的理解和把握，切实增强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意识、责任意识。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不断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制度。积极开展业务培训，加强与兄弟院校交流，推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全校各单位信息公开相关工作人员的主动公开意识、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

2. 持续丰富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创新信息公开方式、拓展公开渠道，充分激发信息公开制度的活力。学校将继续做好学校信息公开平台与各单位信息公开渠道的统筹工作，在发挥学校官方网站主渠道作用的同时，积极发挥各部门、学院信息公开渠道的协同作用；继续加强对新媒体平台的利用，将师生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与信息公开内容相结合，注重提升信息公开内容的可阅读性和时效性。

3. 持续完善监督考核体系。积极推进适应各二级单位的公开发布机制、考核评价制度，引导各单位定期发布师生员工关切的学校重要信息，积极转变工作思路，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时效性和内涵性；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考核评估、督促检查等制度建设，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持续、高效开展。

学校将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的关心指导下，全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全面提升学校民主管理、科学管理水平，为学校跨越式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为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升高等教育质量作出新的贡献。



